

# 禹州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禹应急〔2024〕11号

## 关于印发《禹州市应急管理局事故灾害应急快速响应机制（试行）》的通知

局属各股（室）、中心、队：

现将《禹州市应急管理局事故灾害应急快速响应机制（试行）》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 禹州市应急管理局

## 事故灾害应急快速响应机制（试行）

为全面贯彻“应急就是应战”理念，着力提升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快速反应和高效应对能力，根据《禹州市应急管理局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等相关规定，制定本机制。

### 一、适用范围

适用于市应急管理局内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快速响应工作。其他类突发事件应对参照执行。

### 二、组织架构

#### （一）成立局事故灾害应急快速响应领导小组

组 长：由局党委书记、局长担任。

副组长：局党委成员和局领导干部。突发事故灾害快速响应由当班带班局领导牵头，生产安全事故和防汛抗旱、抗震救灾、低温冰雪灾害、森林火灾等风险研判、统筹应对和应急快速响应日常训练拉练由业务分管局领导牵头。

成 员：办公室、财务股、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应急指挥中心、人事宣传训练股、防汛抗旱股、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禹州市防灾减灾中心、火灾防治指导股、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股、非煤矿山安全监督股、工贸安全监督股、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政策法规股、科技信息化股、禹州市禹州市应急救

援服务中心等股室主要负责同志。

## **(二)建立前方处置组、后方指挥组应急快速响应指挥体系**

按照反应迅速、集约高效要求，建立“前方处置组、后方指挥组”应急快速响应指挥体系。

**1. 前方处置组。**接到事故灾害报告后，由局领导或者业务股室主要负责人牵头，抽调业务主管股室、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精干力量组成。涉险 1-2 人的事故灾害，由局分管领导带队；死亡 3 人以下（不含 3 人）一般事故或者涉险人员 3-5 人的事故灾害，由局领导带队；3 人以上（含 3 人）较大事故或者涉险超过 6 人的事故灾害，由局主要领导带队。市委、市政府或省应急管理厅领导作出明确指示批示要求，或者涉及敏感时段、敏感人群、敏感地点的，前方处置组人员构成按照快速响应领导小组下达指令执行。

**主要任务：**第一时间赶赴事故灾害现场，先期开展应急指导、信息收集等工作，重点了解事故灾害性质、发生时间、区域、事件背景、起因、影响范围、可能发展趋势等；主动对接事发地政府和相关部门，了解掌握属地应急处置部署及措施，根据需要跨区域协调调度救援力量；传达上级领导指示要求，指导协调开展应对处置工作，向局领导、局指挥中心报告有关情况，根据需要与局应急指挥中心进行视频连线；做好上级领导察看现场准备，协助做好相关保障工作；响应提级时快速融入前方指挥机构；完

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在前方处置组前期工作任务基础上，全面对接当地党委政府及现场指挥部，指导加强应急救援现场协调保障，督促指导事故灾害应对处置，及时向局指挥中心报告事故灾害应对处置进展情况，根据需要与局应急指挥中心进行视频连线。

根据事故灾害事态升级发展，在局前方处置组基础上，适时加强局领导力量，增派局机关、局属单位、行业应急专家等人员，负责事故灾害的一线指挥。

**2. 后方指挥组。**对较大及以上事故、涉险人员超过3人或者伤亡人数不清的，当班带班局领导应当立即报告局主要领导，并迅速召集局应急指挥中心和相关业务主管股室负责人，组织风险研判，结合研判情况视情成立后方指挥组。后方指挥组由当班带班局领导或局主要领导牵头，从局办公室、应急指挥中心、人事宣传训练股、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和相关业务股室抽调人员组成，必要时抽调相关行业应急专家参加。抽调人员相对固定，脱离日常工作，实行集中办公，直至应急救援工作结束。

**主要任务：**与前方处置组保持通信畅通，必要情况下联通视频，实时接收传递工作信息，承办、交办上级领导指示要求，会商研判事件发展趋势，接转、核查灾害事故信息，联络对接有关政府、部门做好突发事件协同应对，提请相关事件市级应急指挥

机构启动应急响应并做好服务保障，及时协调解决前方请求事项等工作。

### 三、任务区分

按照分类处置、融合对接的要求，纵向上由业务股室牵头、横向上由相关责任股室配合。

#### （一）水旱灾害、地震地质灾害、雨雪冰冻灾害快速响应

**牵头部门：**禹州市防灾减灾中心、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防汛抗旱股，**配合部门：**办公室、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应急指挥中心、人事宣传训练股、科技信息化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主要任务：**以灾害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名义组织会商研判、前后方信息传递、依据市级预案提请启动应急响应、预置调配救援力量等工作；编制相关灾害快速响应力量编成。

#### （二）森林火灾快速响应

**牵头部门：**火灾防治指导股，**配合部门：**办公室、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应急指挥中心、人事宣传训练股、科技信息化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主要任务：**以市森林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名义组织会商研判、前后方信息传递、依据市级预案提请启动应急响应、预置调配救援力量等工作；编制森林火灾快速响应力量编成。

#### （三）危化品生产安全事故快速响应

**牵头部门：**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股，**配合部门：**应急救援和

事故调查股、应急指挥中心、人事宣传训练股、科技信息化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主要任务：组织前后方信息传递、事故处置专业技术支撑、依据市级预案提请启动应急响应、预置调配救援力量等工作；编制危化事故快速响应力量编成。

#### **（四）非煤生产安全事故快速响应**

牵头部门：非煤矿山安全监督股，配合部门：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应急指挥中心、人事宣传训练股、科技信息化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主要任务：组织前后方信息传递、事故处置专业技术支撑、依据省级预案提请启动应急响应、预置调配救援力量等工作；编制矿山事故快速响应力量编成。

#### **（五）工贸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快速响应**

牵头部门：工贸安全监督股，配合部门：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应急指挥中心、人事宣传训练股、科技信息化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主要任务：组织前后方信息传递、事故处置专业技术支撑、依据市级预案提请启动应急响应、预置调配救援力量等工作；编制工贸行业事故快速响应力量编成。

#### **（六）其它行业生产安全事故快速响应**

牵头部门：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配合部门：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应急指挥中心、人事宣传训练股、科技信息化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主要任务：以市安委会办公室名义对接其它负有安全监管职责部门、事故责任单位，按局领导要求协

调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等先期抵达指导事故处置，视情组织前后方信息传递、事故处置专业技术支撑、依据市级预案提请启动应急响应、预置调配相关救援力量等工作。

### **（七）其它领域自然灾害快速响应**

**牵头部门：**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配合部门：**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应急指挥中心、人事宣传训练股、科技信息化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主要任务：**以减灾委办公室名义组织会商研判、协调相关主管部门、前后方信息传递、依据市级预案提请启动应急响应、预置调配救援力量等工作。

## **四、工作机制**

**（一）应急实战准备机制。**坚持底线思维、极限思维，对标实战修订完善相关预案、做好应急响应准备。加强应急救援队伍力量准备，由应急指挥中心、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会同人事宣传训练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统筹指导全市专业救援队伍、社会救援队伍，按照案练一体、人装结合开展实训演练和日常拉练，并加强与国家消防综合救援队伍、军队应急力量衔接。科技信息化股和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等应统筹加强应急装备和救灾物资储备。

**（二）应急值守监测机制。**应急指挥中心严格执行 24 小时值班备勤。局应急值班每天积极参加市局视频调度，按照《禹州市事故灾难类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信息共享机制工作方案（试

行)》，及时协调对接市消防救援大队、市公安局等部门，及时接收处理各类突发事件信息报告。遇有重要时间节点、汛期、森林防火紧要期或发生突发事件，加密调度对接频次。人事宣传训练股牵头协调网信等部门，收集网上应急管理舆情信息，发现灾害事故敏感信息及时通报当班带班领导和值班人员。

**(三)预警研判动员机制。**接极端天气预警、市外发生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或特殊敏感时段，由局业务分管领导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单位)，对极端天气可能造成的危害损失、我市安全生产形势及重大安全风险进行研判，作出针对性安排部署，动员全局党员干部进入应急临战状态，做好抢险救援力量装备预置，及时向相关地方和部门及社会发出事故灾害风险提示提醒。

**(四)临战应战转换机制。**各相关股室应当加强事故灾害应急实战教育培训，保证常态和应急状态快速转换。在汛期、森林防火紧要期和重要敏感时段，全局各股室要保持临战状态，相关股室时刻保持应急备勤；遇到事故灾害全员做好应战准备，按指令迅速集结，确保随时出动赶赴现场。

**(五)信息接报核查机制。**接到事故灾害报告或发现网上事故灾害信息线索，当班值班人员应迅速报告带班局领导，做好事故灾害信息核查续报，认真做好信息上报工作，并在局领导微信群和局股室微信群通报有关情况。

**(六)前方处置组快速响应机制。**接到事故报告，当班带班

局领导立即启动本机制，负责召集相关局领导和业务主管股室、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负责同志成立前方处置组，迅速赶赴事故灾害现场开展工作，需要副局长带队的，报请局主要领导同意。

**（七）前方应急指挥机制。**根据事故灾害抢险救援实际需要或者局主要领导安排，在前方处置组的基础上充实加强力量，由业务分管局领导牵头成立局前方处置组，指导当地党委政府指挥部开展抢险救援，协调协助做好伤亡核查、灾害统计、信息报告、舆情引导、善后安抚、调查评估、恢复重建等工作。

**（八）应急分组协作机制。**前方处置组、后方指挥组可根据事故灾害应急需要适当分组，前后方、各分组之间应加强分工协作和信息共享。前方分组参加人员应根据现场工作需要，携带必要设备和资料。

**（九）预案衔接转换机制。**局事故灾害应急快速响应领导小组应根据事故灾害事态发展演化，及时提请市委、市政府和专项应急指挥机构启动市级应急响应，推动从快速响应阶段转入应急救援阶段。市委、市政府成立（启动）市级指挥部的，局后方指挥组整体转入市级指挥部。市委、市政府决定成立市级前方指挥部的，局前方处置组就地转入市级前方指挥部。

**（十）复盘整改机制。**在做好事故灾害前后方应急工作的同时，局事故灾害应急快速响应领导小组应及时对事故灾害情况进行

行通报，对事故灾害应急处置工作特别是前方处置组和后方指挥组工作进行总结讲评。针对性组织开展检查整顿和专项执法，修改完善相关制度机制，举一反三抓好问题整改，严防同类事故灾害发生。

## 五、工作保障

**(一) 人员保障。**局各股室、局属各单位结合职责做好日常备勤，遇有事故灾害发生，能迅速参与或配合局前方处置组、后方指挥组开展工作。各股室要组织干部加强业务学习和实操实练，熟练掌握快速反应相关工作业务。

**(二) 装备保障。**办公室和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按职责分别负责应急车辆和驾驶员保障，做到定车定人，确保值班司机在岗在位。科技信息化股和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负责赴现场人员个人携行装备和现场应急指挥相关装备物资保障，做到随车定位。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负责救灾救助物资调拨保障。

**(三) 通信保障。**科技信息化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负责应急通信联络设备设施保障，分别制定相应通信联络方案，强化技术力量支撑，确保市局与各乡镇（街道）、前方与后方通信联络顺畅。

**(四) 训练保障。**相关股室应根据应急响应实际、年度工作安排或局领导安排要求，制定快速响应机制训练方案并组织实施，切实提高应对灾害事故快速响应能力。

**(五) 经费保障。**财务股负责提供应急状态下资金保障，并提高资金支付效能。在快速响应实战、拉练任务结束后，牵头股室会同办公室根据规定及时填报办理应急救援补贴和差旅补助。

# 快速响应机制前方处置组人员及任务

组长		由局领导或相关股室主要负责人担任		
成员		姓名	职务	联系电话
相关行业牵头股室	防汛抗旱股	李新霞	股长	13803748957
		王永锋	副股长	13598981292
	火灾防治指导股	耿东星	股长	18737433777
		穆敬果	副股长	13837469970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股	崔媛媛	股长	13837436626
		周振军	副股长	13937413108
	工贸安全监督股	上官端志	股长	13707603739
		吕永强	副股长	13937460870
	非煤矿山安全监督股	王朝鹏	股长	13733669708
		赵晓红	副股长	13949807102
	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	马军明	股长	13938791679
		张君星	副股长	13569920530
	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	袁少伟	股长	13937472777
		杨卓锋	副股长	13253707778
	防灾减灾中心	李克锋	主任	13569951568
		王金召	副主任	13700890822
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	于月锋	股长	13937460693	
	董晓培	副股长	13837465726	
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	陈启新	一大队负责人	13782258125	
	陈辉举	二大队负责人	19803741119	
主要任务	第一时间赶赴事故灾害现场，先期开展应急指导、信息收集等工作，重点了解事故灾害性质、发生时间、区域、事件背景、起因、影响范围、可能发展趋势等；主动对接事发地政府和相关部门，了解掌握属地应急处置部署及措施，根据需要跨区域协调调度救援力量；传达上级领导指示要求，指导协调开展应对处置工作，向局领导、局指挥中心报告有关情况，根据需要与局应急指挥中心进行视频连线；做好上级领导察看现场准备，协助做好相关保障工作；响应提级时快速融入前方指挥机构；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备注	以上同股室人员互为A、B角，前方处置组行动时由带队负责人直接从中选派1人参加。			

# 防汛抗旱应急快速响应机制编组及任务分工

## 一、前方处置组

1. 由局领导或者业务股室主要负责人牵头。

2. 防汛抗旱股：李新霞、王永锋（互为 AB 角分别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对接事发地防汛抗旱指挥部和应急部门，赴防汛一线了解雨情、水情、工情、险情、灾情和地方防汛抢险救灾情况，传达上级领导指示要求，综合收集整理防汛抗旱相关信息，及时向局领导和局指挥中心报告等。

3. 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对接事发地防汛抗旱指挥部和应急部门，了解防汛救灾进展情况、研判发展趋势，指导抢险救援方案制定，提出救援力量增援建议；做好上级领导察看现场准备，协助做好相关保障等。

4. 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袁少伟、杨卓锋（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对接事发地指挥部和应急部门，调查了解洪涝灾害损失及周边情况，重点了解人员伤亡及被困情况，对灾情统计、评估提出意见等。

5. 科技信息化股刘龙升、张佳（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对接事发地指挥部和应急部门，根据突发事件的性质及救援需要，协调相关单位调运大型救援装备及专业设备，参与指导现场抢险救援、前方现场指挥通信保障等。

6. 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陈启新、陈辉举（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利用无人机等开展现场侦查，掌握抢险救援现场地形地貌、淹没情况、工程出险等情况，为前方决策提供参考；保障前方指挥通信，向局指挥中心传输相关险情、灾情信息，协调协助做好前方处置组人员的食宿保障等。

根据灾害升级发展，在前方处置组基础上，适时加强局领导力量，增派局机关、局属单位、专家等人员。主要任务是在前方处置组前期工作任务基础上，全面对接当地党委政府及现场指挥部，协调加强应急救援现场保障，督促指导灾害应急处置。

1. 综合协调组。由防汛抗旱股李新霞、王永锋（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办公室顾培领、楚晓静（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袁少伟、杨卓锋（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人事宣传训练股张培军、万佳甲（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组成。

**主要任务：**组织汛情会商，提出启动防汛应急响应建议，收集、核实、整理、报送防汛救灾信息。对接气象、水利、河务等部门，密切监视气象、水文发展变化情况，提示发布预警信息。

及时上报下达有关信息，加强相关舆情监测、引导，协调宣传部门做好抢险救灾相关报道等。

2. 救援协调组。由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防汛抗旱股李新霞、王永锋（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防汛抗旱股选定的有关专家等组成。

**主要任务：**研究险情处置、抢险救援方案，为应急抢险救援提供技术支撑，协调对接防汛专业队伍、消防救援队伍、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等救援队伍，调配应急救援力量等。

3. 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由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袁少伟、杨卓锋（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科技信息化股刘龙升、张佳（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陈启新、陈辉举（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等组成。

**主要任务：**指导转移安置受灾或受威胁群众，组织协调做好伤员救治和医疗卫生保障事宜，根据灾情和地方申请，制定生活物资和救援物资装备调拨方案。协调保障前方处置组车辆、装备物资、通信联络、人员食宿等工作。

## 二、后方指挥组

发生较大及以上洪涝灾害、涉险人员超过 3 人或者伤亡人数不清的，当班带班局领导应当立即报告局主要领导，迅速召集分管局领导，办公室、防汛抗旱股、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应急指挥中心、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相关股室负责人，组织风

险研判，视情成立后方指挥组，在市应急指挥中心集中办公。市级响应启动后，按照任务分工融入市后方指挥部。

1. 综合协调组。由办公室牵头，防汛抗旱股及相关专家（见第三项）等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综合协调组，负责收集、核实、整理、报送信息，研判火灾发展趋势并提出意见建议，做好会务、文秘工作，督办领导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等。

2. 救援协调组。由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牵头，防汛抗旱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和相关专家等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救援协调组，指导开展抢险救援，协调相关单位调运大型救援装备及专业设备，对接市内外救援队伍跨区域参与抢险救援，协调做好救援队伍保障等工作。

3. 救灾安置组。由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指导转移安置受灾或受威胁群众；对接前方处置组协调做好伤员救治和医疗卫生保障事宜；根据灾情和地方申请，做好救灾救助物资调拨等工作。

4. 舆情应对组。由人事宣传训练股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综合协调组，汇集收集相关舆情，做好事故灾害舆情应对、信息发布和宣传报道等工作。

5. 应急保障组。由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牵头，科技信息化股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保障指挥系统畅通，接收、上报值班信息；调试应急通信装备，保持前后方联络畅通；根据灾情发生地申请和局党委决议，组织调拨相关救援装备等工作。

### 三、洪涝灾害应急救援专家

姓名	性别	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孟自强	男	工程师	禹州市水利局	13837433358
刘要敏	男	高级工程师	禹州市水利局	13938910523

### 四、洪涝灾害应急救援队伍

根据突发事件实际情况和队伍救援专长，从《禹州市重点专业抢险队伍名单》中临时指派所需出动队伍，当需要市外应急救援队伍支援时，及时向市局报告，并向相关队伍发出支援请求函。

# 森林火灾应急快速响应机制编组及任务分工

## 一、前方处置组

1. 由局领导或者业务股室主要负责人牵头。

2. 火灾防治指导股：耿东星、穆敬果（互为AB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对接事发地指挥部和应急部门，传达上级领导指示要求；赴一线了解火场及周边情况、扑救情况、损失情况、地形地貌、可燃物情况、重要目标、火场天气、水源情况，撰写综合信息向局领导和后方指挥中心报告等。

3. 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AB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对接事发地指挥部和应急部门，了解火场及扑救进展情况、研判发展趋势，指导火灾救援方案制定，提出救援力量增援建议；对火灾救援工作提出意见建议；做好上级领导察看现场准备，协助做好相关保障工作等。调查了解火灾损失及周边情况，重点了解人员伤亡及被困情况，对伤员救治及避险转移提出建议，对事故调查、评估提出意见等。

4. 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陈启新、陈辉举（互为AB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利用无人机开展火场侦查，掌握火场面积及周边森林资源、村庄、主要设施、道路、河流、高压线路等情况，为

前方决策提供参考；向后方指挥中心传输相关信息，协调协助做好前方处置组人员食宿保障等。

根据灾害升级发展，在前方处置组基础上，适时加强局领导力量，增派局机关、局属单位、专家等人员。主要任务是在前方处置组前期工作任务基础上，全面对接当地党委政府及现场指挥部，协调加强应急救援现场保障，督促指导灾害应急处置。

1. 综合协调组。由火灾防治指导股耿东星、穆敬果（互为AB角参加一人），办公室顾培领、楚晓静（互为AB角参加一人），人事宣传训练股张培军、万佳甲（互为AB角参加一人），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AB角参加一人）组成。

**主要任务：**组织森林火险形势会商，向相邻区域和相关单位发布火险提醒提示信息，提出启动森林火灾应急响应建议，收集、核实、整理、报送森林火灾信息。协调相关部门搞好舆情监测和应对，协调宣传部门和新闻媒体开展新闻报道，指导森林火灾调查评估等工作。

2. 救援协调组。由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AB角参加一人），火灾防治指导股耿东星、穆敬果（互为AB角参加一人），火灾防治指导股等组成。

**主要任务：**研究扑火技术方案、救援力量调配方案，做好森林消防队伍、航空消防力量、消防救援队伍、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等救援力量的调派、协调、申请等工作。

3. 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人员由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袁少伟、杨卓锋（互为AB角参加一人），科技信息化股刘龙升、张佳（互为AB角参加一人），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负责人陈启新、陈辉举（互为AB角参加一人）等组成。

**主要任务：**根据灾情和发生地申请，制定救援装备调拨方案，现场应急指挥相关装备物资保障，火场信息拍摄、向后方指挥组传输。指导转移安置受灾、生活物资保障或即将受灾群众、火灾伤员救治和医疗卫生保障等工作。协调保障前方处置组车辆、装备物资、通信联络、人员食宿等工作。

## 二、后方指挥组

发生较大以上森林火灾或伤亡人数不清的，当班带班局领导应立即报告局主要领导，迅速召集分管局领导，办公室、火灾防治指导股、应急指挥中心、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相关股室负责人，组织风险研判，视情成立后方指挥组，在市应急指挥中心集中办公。市级响应启动后，融入市后方指挥部。

1. 综合协调组。由局办公室牵头，火灾防治指导股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综合协调组，负责收集、核实、整理、报送信息，研判火灾发展趋势并提出意见建议，做好会务、文秘工作，督办领导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等。

2. 救援协调组。由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牵头，火灾防治指导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救援协调组，研判火灾发展趋势并提出处置意见，为现场救援提供服务和保障；提出调度救援队伍、消防飞机、物资、专家建议，收集、核实、整理、报送森林火灾补助抢险信息。对接市内外救援队伍跨区域参与抢险救援，协调做好救援队伍保障等。

3. 救灾安置组。由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指导转移安置受灾或受威胁群众，协调做好伤员救治和医疗卫生保障事宜；根据灾情和地方申请，制定救灾救助物资调拨方案等工作。

4. 舆情应对组。由人事宣传训练股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综合协调组，汇集收集相关舆情，做好事故灾害舆情应对、信息发布和宣传报道等工作。

5. 应急保障组。由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牵头，科技信息化股、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保障指挥系统畅通，接收、上报值班信息；调试应急通信装备，保持前后方联络畅通；根据灾情发生地申请和局党委决议，组织调拨相关救援装备等工作。

### 三、森林火灾应急救援骨干队伍

根据突发事件实际情况和队伍救援专长，从《禹州市重点专

业抢险队伍名单》中临时指派所需出动队伍，当需要市外应急救援队伍支援时，及时向市局报告，并向相关队伍发出支援请求函。

# 危化品生产安全事故 应急快速响应机制编组及任务分工

## 一、前方处置组

1. 由局领导或者业务股室主要负责人牵头。
2.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股：崔媛媛、周振军（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主动对接事发地指挥部和应急部门，第一时间赶赴事故现场，先期开展应急指导、信息收集等工作，重点了解事故灾害性质、发生时间、区域、事件背景、起因、影响范围、可能发展趋势；传达上级领导指示要求；收集整理综合信息并上报，协调做好前方处置组人员食宿安排等。

3. 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主动对接事发地指挥部和应急部门，了解掌握属地应急处置部署及措施，对救援工作提出意见建议，根据需要跨区域协调调度救援力量；做好上级领导察看现场准备，协助做好相关保障工作等。主动对接事发地指挥部和应急部门，调查了解事故损失及周边情况，重点了解人员伤亡及被困情况，对伤员救治及转移提出建议，对事故调查、评估提出意见等。

4. 危化事故救援专家：（见第三项）。

**主要任务：**提供现场应急救援技术指导，为事故应急决策提供参考，辅助协调开展应对处置工作等。

根据事故升级发展，在前方处置组基础上，适时加强局领导力量，增派局机关、局属单位、专家等人员，。主要任务是在前方处置组前期工作任务基础上，全面对接当地党委政府及现场指挥部，协调加强应急救援现场保障，督促指导事故应急处置。

1. 综合协调组。由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股崔媛媛、周振军(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办公室顾培领、楚晓静(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人事宣传训练股张培军、万佳甲(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组成。

**主要任务：**收集危化品生产经营单位信息，提供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相关基本数据信息；协助专家实时研判事故发展趋势，为应急救援决策提出意见建议；负责接收上级及局领导的批示要求，承办、交办上级领导相关指示事项，收集整理各类工作信息，拟制前方处置组相关文件材料，做好信息对接、传递等；指导协调开展事故前期调查评估，初步了解人员伤亡及经济损失情况；与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及新闻媒体联系，做好事件舆情应对、信息发布、宣传报道等工作。

2. 救援协调组。由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股崔媛媛、周振军(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及危化专家组成(专家库见第三项)。

**主要任务:** 掌握可调用的应急救援队伍、应急装备等基础信息; 指导属地政府开展抢险救援, 对接市内外救援队伍跨区域参与抢险救援, 必要时提请衔接驻豫解放军、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利用重大危险源监测预警系统, 为事故应急处置提供相关信息, 参加事故应急救援方案研究, 提出科学合理的救援建议; 研究分析事故形势演变和救援技术措施, 为抢险救援提供专业技术支撑; 提出有效防范事故扩大的具体措施意见; 对应急响应终止和后期分析评估提出建议等。

3. 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由科技信息化股刘龙升、张佳(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陈启新、陈辉举(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等组成。

**主要任务:** 协调保障前方处置组车辆、装备物资、通信联络、人员食宿等工作, 向后方指挥组传输有关信息, 协调做好救援队伍保障等。

## 二、后方指挥组

发生较大以上事故或伤亡人数不清的, 当班带班局领导应立即报告局主要领导, 迅速召集分管局领导, 办公室、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股、应急指挥中心、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相关股

室负责人，组织风险研判，视情成立后方指挥组，在局应急指挥中心集中办公。市级响应启动后，融入市后方指挥部。

1. 综合协调组。由局办公室牵头，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股、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及相关专家（见第三项）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综合协调组，负责收集、核实、整理、报送信息，研判事故灾害发展趋势并提出意见建议，做好会务、文秘工作，督办领导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等。

2. 救援协调组。由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牵头，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和相关专家等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救援协调组，根据前方处置组需要协调调度救援队伍，组织专家研判，指导开展抢险救援，协调相关单位调运大型救援装备及专业设备，对接市内外救援队伍跨区域参与抢险救援，协调做好救援队伍保障等工作。

3. 舆情应对组。由人事宣传训练股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综合协调组，汇集收集相关舆情，做好事故灾害舆情应对、信息发布和宣传报道等工作。

4. 应急保障组。由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牵头，科技信息化股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保障指挥系统畅通，接收、上报值班信息；调试应急通信装备，保持前后方联络畅通；根据事故发生地申请或者局党委安排，组织调拨相

关救援装备等工作。

### 三、危化事故应急救援专家名单

姓名	性别	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陈旭	男	注册安全工程师	河南睿邦安全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15137469263
齐永涛	男	高级工程师	许昌市安全生产科技学会	16603748989

### 四、危险化学品骨干救援队伍

根据突发事件实际情况和队伍救援专长,从《禹州市重点专业抢险队伍名单》中临时指派所需出动队伍,当需要市外应急救援队伍支援时,及时向市局报告,并向相关队伍发出支援请求函。

# 非煤矿山事故应急快速响应机制编组 及任务分工

## 一、前方处置组

1. 由局领导或者业务股室主要负责人牵头。
2. 非煤矿山安全监督股：王朝鹏、赵晓红（互为AB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第一时间赶赴事故现场，先期开展应急指导、信息收集等工作，重点了解事故性质、发生时间、区域、事件背景、起因、影响范围、可能发展趋势等，传达上级领导指示要求，协调做好前方处置组人员食宿安排等。

3. 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AB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了解掌握属地应急处置部署及措施，对救援工作提出意见建议，根据现场情况提出跨区域协调调度救援力量的需求；做好上级领导察看现场准备，协助做好相关保障工作等。调查了解事故损失及周边情况，重点了解人员伤亡及被困情况，对伤员救治及转移提出建议，对事故调查、评估提出意见等。

4. 非煤矿山事故救援专家：（见第三项）

**主要任务：**提供现场应急救援技术指导，为事故应急决策提供参考，辅助协调开展应对处置工作。

根据事故升级发展，在前方处置组基础上，加强局领导力量，

增派市机关、市属单位、非煤矿山应急专家等人员，负责全面对接当地党委政府及现场指挥部，协调加强应急救援现场保障，督促指导事故应急处置等工作。

1. 综合协调组。由非煤矿山安全监督股：王朝鹏、赵晓红（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办公室顾培领、楚晓静（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人事宣传训练股张培军、万佳甲（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组成。

**主要任务：**收集非煤矿山生产经营单位信息，提供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相关基本数据信息；协助专家实时研判事故发展趋势，为应急救援决策提出意见建议；负责接收上级及局领导的批示要求，承办、交办上级领导相关指示事项，收集整理各类工作信息，拟制前方处置组相关文件材料，做好信息对接、传递等；指导协调开展事故前期调查评估，初步了解人员伤亡及经济损失情况；与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及新闻媒体联系，做好事件舆情应对、信息发布、宣传报道等工作。

2. 救援协调组。由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非煤矿山安全监督股：王朝鹏、赵晓红（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非煤矿山救援专家等组成。

**主要任务：**负责掌握可以调用的应急救援队伍、应急装备等基础信息；指导属地政府开展抢险救援，指导制定抢险救援方案，

研究救援力量需求，对接市内外救援队伍跨区域参与抢险救援，协调做好救援队伍保障；必要时提请衔接驻豫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为事故应急处置提供相关技术支持。

3. 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由科技信息化股刘龙升、张佳（互为AB角参加一人），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组成。

**主要任务：**负责协调保障前方处置组车辆、装备物资、通信联络、人员食宿等工作，协调做好救援队伍保障工作等。

## 二、后方指挥组

发生较大事故或伤亡人数不清的，当班带班局领导应立即报告厅主要领导，迅速召集分管局领导，办公室、非煤矿山安全监督股、应急指挥中心、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相关股室负责人，组织风险研判，视情成立后方指挥组，在市应急指挥中心集中办公。市级响应启动后，融入市后方指挥部。

1. 综合协调组。由局办公室牵头，非煤矿山安全监督股、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及相关专家（见第三项）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综合协调组，负责收集、核实、整理、报送信息，研判事故灾害发展趋势并提出意见建议，做好会务、文秘工作，督办领导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等。

2. 救援协调组。由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牵头，非煤矿山安全监督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及相关专家（见第三项）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救援协调组，根据前方处置组需

要协调调度救援队伍，指导开展抢险救援，协调相关单位调运大型救援装备及专业设备，对接市内外救援队伍跨区域参与抢险救援，协调做好救援队伍保障等工作。

3. 舆情应对组。由人事宣传训练股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综合协调组，汇集收集相关舆情，做好事故灾害舆情应对、信息发布和宣传报道等工作。

4. 应急保障组。由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牵头，科技信息化股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保障指挥系统畅通，接收、上报值班信息；调试应急通信装备，保持前后方联络畅通；根据事故发生地申请或者局党委安排，组织调拨相关救援装备等工作。

### 三、非煤矿山事故应急救援专家

姓名	性别	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王俊修	男	高级工程师	禹州市成磊建材有限公司	13733103021
穆磊	男	工程师	禹州市成磊建材有限公司	15290958886

### 四、非煤矿山事故应急救援队伍

根据突发事件实际情况和队伍救援专长，从《禹州市重点专业抢险队伍名单》中临时指派所需出动队伍，当需要市外应急救援队伍支援时，及时向市局报告，并向相关队伍发出支援请求函。

# 工贸行业事故 应急快速响应机制编组及任务分工

## 一、前方处置组

1. 由局领导或者业务股室主要负责人牵头。
2. 工贸安全监督股：上官端志、吕永强（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第一时间赶赴事故现场，先期开展应急指导、信息收集等工作，重点了解事故性质、发生时间、区域、事件背景、起因、影响范围、可能发展趋势等，协调做好前方处置组人员食宿安排，传达上级领导指示要求等工作。

3. 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了解掌握属地应急处置部署及措施，对救援工作提出意见建议，根据现场情况提出跨区域协调调度救援力量的需求；做好上级领导察看现场准备，协助做好相关保障等工作。调查了解事故损失及周边情况，重点了解人员伤亡及被困情况，对伤员救治及转移提出建议，对事故调查、评估提出意见等。

4. 相关专家（见第三项）。

**主要任务：**提供现场应急救援技术指导，为事故应急决策提供参考，辅助协调开展应对处置等工作。

根据事故升级发展，在前方处置组基础上，适时加强局领导力量，增派局机关、局属单位、工贸应急专家等人员。主要任务是在前方处置组前期工作任务基础上，全面对接当地党委政府及现场指挥部，指导加强应急救援现场协调保障，督促指导事故应急处置。

1. 综合协调组。由工贸安全监督股上官端志、吕永强（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办公室顾培领、楚晓静，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人事宣传训练股张培军、万佳甲（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组成。

**主要任务：**收集工贸品生产经营单位信息，提供事故应急救援和调查处理相关基本数据信息；协助专家实时研判事故发展趋势，为应急救援决策提出意见建议；负责接收上级及局领导同志的批示要求，承办、交办上级领导相关指示事项，收集整理各类工作信息，拟制前方处置组相关文件材料，做好信息对接、传递等；指导协调开展事故前期调查评估，初频了解人员伤亡及经济损失情况；与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及新闻媒体联系，做好事件舆情应对、信息发布、宣传报道等工作。

2. 救援协调组。由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工贸安全监督股上官端志、吕永强（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及相关专家组成。

**主要任务：**掌握可以调用的应急救援队伍、应急装备等基础信息；指导属地政府开展抢险救援，指导制定抢险救援方案，研

究救援力量需求，对接市内外救援队伍跨区域参与抢险救援，协调做好救援队伍保障；必要时提请衔接驻豫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为事故应急处置提供相关技术支持。

3. 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由科技信息化股刘龙升、张佳（互为AB角参加一人），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负责人陈启新、陈辉举（互为AB角参加一人）组成。

**主要任务：**协调保障前方处置组车辆、装备物资、通信联络、人员食宿等工作，协调做好救援队伍保障等工作。

## 二、后方指挥组

发生较大以上事故或伤亡人数不清的，当班带班局领导应立即报告局主要领导，迅速召集分管局领导，办公室、工贸安全监督股、应急指挥中心、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相关股室负责人，组织风险研判，视情成立后方指挥组，在局应急指挥中心集中办公。市级响应启动后，融入市后方指挥部。

1. 综合协调组。由局办公室牵头，安全生产综合协调股、工贸安全监督股及相关专家（见第三项）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综合协调组，负责收集、核实、整理、报送信息，研判事故发展趋势并提出意见建议，做好会务、文秘工作，督办领导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等。

2. 救援协调组。由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牵头，工贸安全监督股、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救援协调组，根据前方处置组需

要协调调度救援队伍，指导开展抢险救援，协调相关单位调运大型救援装备及专业设备，对接市内外救援队伍跨区域参与抢险救援，协调做好救援队伍保障等工作。

3. 舆情应对组。由人事宣传训练股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综合协调组，汇集收集相关舆情，做好事故灾害舆情应对、信息发布和宣传报道等工作。

4. 应急保障组。由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牵头，科技信息化股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保障指挥系统畅通，接收、上报值班信息；调试应急通信装备，保持前后方联络畅通；根据事故发生地申请或者局党委安排，组织调拨相关救援装备等工作。

### 三、工贸事故应急救援专家

姓名	性别	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徐占	男	注册安全工程师	禹州市锦信水泥有限公司	15737469397
张三中	男	注册安全工程师	禹州市安佳公司	13569972912

### 四、工贸事故应急救援队伍

根据突发事件实际情况和队伍救援专长，从《禹州市重点专业抢险队伍名单》中临时指派所需出动队伍，当需要市外应急救援队伍支援时，及时向市局报告，并向相关队伍发出支援请求函。

# 抗震救灾应急快速响应机制编组及任务分工

## 一、前方处置组

1. 由局领导或业务股室主要负责人牵头。
2. 禹州市防灾减灾中心：李克锋、王金召（互为 AB 角分别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对接事发地抗震救灾指挥部和应急部门，赴震情一线了解险情、灾情和地方抗震救灾情况，传达上级领导指示要求；及时向局领导和后方指挥中心报告，对抗震救灾工作提出建议；协调做好前方处置组人员食宿保障等。

3. 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对接事发地抗震救灾指挥部和应急部门，了解抗震救灾进展情况、研判发展趋势，指导抢险救援方案制定，提出救援力量增援建议；对抗震救灾工作提出意见建议，做好上级领导察看现场准备，协助做好相关保障等工作。

4. 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袁少伟、杨卓锋（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对接事发地抗震救灾指挥部和应急部门，调查了解地震灾害损失及周边情况，重点了解人员伤亡及被困情况，对灾情统计、评估提出意见等。

5. 科技信息化股刘龙升、张佳（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对接事发地抗震救灾指挥部和应急部门，根据震情及救援需要，协调相关单位调运大型救援装备及专业设备，参与现场抢险救援工作。

6. 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陈启新、陈辉举（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

**主要任务：**利用无人机开展现场侦查，掌握抢险救援现场地形地貌、人员掩埋、建筑物和重大基础设施受损等情况，为前方决策提供参考，向后方指挥中心传输相关信息等。

根据灾害升级发展，在前方处置组基础上，适时加强局领导力量，增派局机关、局属单位、专家等人员。主要任务是在前方处置组前期工作任务基础上，全面对接当地党委政府及现场指挥部，指导加强应急救援现场协调保障，督促指导灾害应急处置。

1. 综合协调组。由禹州市防灾减灾中心：李克锋、王金召（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办公室顾培领、楚晓静（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袁少伟、杨卓锋（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人事宣传训练股张培军、万佳甲（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等组成。

**主要任务：**负责对接地震、气象等部门，组织震情会商，密切监视震情、气象发展趋势，提示发布预警信息。提出启动地震灾害应急响应建议，收集、核实、整理、报送抗震救灾信息。加

强相关舆情监测、引导，协调宣传部门做好抗震救灾相关报道等。

2. 抢险救援组。由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于月锋、董晓培（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禹州市防灾减灾中心：李克锋、王金召（互为 AB 角分别参加一人）及地震救援专家组成。

**主要任务：**负责研究灾情处置、抢险救援方案，协调对接专业救援队伍、消防救援队伍、解放军和武警部队等救援队伍，调配应急救援力量，为应急抢险救援提供技术支撑等。

3. 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袁少伟、杨卓锋（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科技信息化股刘龙升、张佳（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负责人陈启新、陈辉举（互为 AB 角参加一人）等组成。

**主要任务：**负责指导转移安置受灾或受威胁群众，做好伤员救治和医疗卫生保障工作，根据灾情和地方申请，制定生活物资和救援物资装备调拨方案。协调保障前方处置组车辆、装备物资、通信联络、人员食宿等工作。

## 二、后方指挥组

发生较大以上灾害或者伤亡人数不清的，当班带班局领导应立即报告局主要领导，迅速召集分管局领导，办公室、防汛抗旱股、应急指挥中心、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等相关股室负责人，组织风险研判，视情成立基本指挥所，在指挥中心集中办公。市级响应启动后，融入市后方指挥部。

1. 综合协调组。由局办公室牵头, 防汛抗旱股及相关专家(见第三项)组成。

**主要任务:** 对接前方处置组综合协调组, 负责收集、核实、整理、报送信息, 研判灾害发展趋势并提出意见建议, 做好会务、文秘工作, 督办领导指示批示精神落实等。

2. 救援协调组。由应急救援和事故调查股牵头, 禹州市防灾减灾中心、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及相关专家组成。

**主要任务:** 对接前方处置组救援协调组, 根据前方处置组需要协调调度救援队伍, 指导开展抢险救援, 协调相关单位调运大型救援装备及专业设备, 对接市内外救援队伍跨区域参与抢险救援, 协调做好救援队伍保障等工作。

3. 救灾安置组。由综合减灾救灾和物资保障股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 对接前方处置组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 指导转移安置受灾或受威胁群众, 对接前方处置组协调做好伤员救治和医疗卫生保障事宜; 根据灾情和地方申请, 制定救灾救助物资调拨方案等工作。

4. 舆情应对组。由人事宣传训练股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 对接前方处置组综合协调组, 汇集收集相关舆情, 做好事故灾害舆情应对、信息发布和宣传报道等工作。

5. 应急保障组。由禹州市应急救援服务中心牵头, 科技信息科等相关人员组成。

**主要任务：**对接前方处置组物资装备通信保障组，保障指挥系统畅通，接收、上报值班信息；调试应急通信装备，保持前后方联络畅通；根据灾情发生地申请或局党委安排，组织调拨相关救援装备等工作。

### 三、市级地震灾害应急专家名单

姓名	性别	职称	工作单位	联系方式
于仁宝	男	高级工程师	许昌市防震减灾中心许昌市地震台	18903992817
王梅德	女	工程师	许昌市防震减灾中心许昌市地震台	18839913939

### 四、全市地震灾害专业救援力量名单

根据突发事件实际情况和队伍救援专长，从《禹州市重点专业抢险队伍名单》中临时指派所需出动队伍，当需要市外应急救援队伍支援时，及时向市局报告，并向相关队伍发出支援请求函。

# 突发事件应急处置措施

## (供参考)

### 1. 1危险化学品事故现场处置措施

#### 1. 事故现场应急处置要点

根据危险化学品事故可能造成的后果,将危险化学品事故分为:火灾事故、爆炸事故、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泄漏等事故。发生危险化学品事故,事故现场指挥部应尽可能采取下列一项或者多项应急处置措施:

- (1) 组织营救和救治受害人员,疏散、撤离并妥善安置受到威胁的人员以及采取其他救助措施;
- (2) 迅速控制危险源,标明危险区域,封锁危险场所,划定警戒区,实行交通管制以及其他控制措施;
- (3) 立即抢修被损坏的交通、通信、供水、排水、供电、供气、供热等公共设施,向受到危害的人员提供避难场所和生活必需品,实施医疗救护以及其他保障措施;
- (4) 在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事故现场,应禁止或者限制使用能产生静电、火花的有关设备、设施,关闭或者限制使用有关场所,中止人员密集的活动或者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生产经营活动以及采取其他保护措施;
- (5) 采取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件的必要措施。

## 2. 危险化学品事故一般处置方案

(1) 接警。接警时应明确发生事故的单位名称、地址、危险化学品种类、事故简要情况、人员伤亡情况等。

(2) 隔离事故现场，建立警戒区。事故发生后，启动应急预案，根据化学品泄漏的扩散情况、火焰辐射热、爆炸所涉及到的范围建立警戒区，并在通往事故现场的主要干道上实行交通管制。

(3) 人员疏散，包括撤离和就地保护两种。撤离是指把所有可能受到威胁的人员从危险区域转移到安全区域。在有足够的时间向群众报警，进行准备的情况下，撤离是最佳保护措施。一般是从上风侧离开，必须有组织、有秩序地进行。

就地保护是指人进入建筑物或其它设施内，直至危险过去。当撤离比就地保护更危险或撤离无法进行时，采取此项措施。指挥建筑物内的人，关闭所有门窗，并关闭所有通风、加热、冷却系统。

(4) 现场控制。针对不同事故，开展现场控制工作。应急人员应根据事故特点和事故引发物质的不同，采取不同的防护措施。

## 3. 火灾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1) 确定火灾发生位置；

(2) 确定引起火灾的物质类别（压缩气体、液化气体、易

燃液体、易燃物品、自燃物品等)；

- (3) 所需的火灾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4) 明确火灾发生区域的周围环境；
- (5) 明确周围区域存在的重大危险源分布情况；
- (6) 确定火灾扑救的基本方法；
- (7) 确定火灾可能导致的后果(含火灾与爆炸伴随发生的可能性)；
- (8) 确定火灾可能导致的后果对周围区域的可能影响规模和程度；
- (9) 火灾可能导致后果的主要控制措施(控制火灾蔓延、人员疏散、医疗救护等)；
- (10) 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公安消防队伍、企业消防队伍等)。

#### 4. 爆炸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确定爆炸地点；
- (2) 确定爆炸类型(物理爆炸、化学爆炸)；
- (3) 确定引起爆炸的物质类别(气体、液体、固体)；
- (4) 所需的爆炸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5) 明确爆炸地点的周围环境；
- (6) 明确周围区域存在的重大危险源分布情况；
- (7) 确定爆炸可能导致的后果(如火灾、二次爆炸等)；

- (8) 确定爆炸可能导致后果的主要控制措施（再次爆炸控制手段、工程抢险、人员疏散、医疗救护等）；
- (9) 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公安消防队伍、企业消防队伍等）。

## 5. 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泄漏事故处置要点

- (1) 确定泄漏源的位置；
- (2) 确定泄漏的化学品种类（易燃、易爆或有毒物质）；
- (3) 所需的泄漏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4) 确定泄漏源的周围环境（环境功能区、人口密度等）；
- (5) 确定是否已有泄漏物质进入大气、附近水源、下水道等场所；
- (6) 明确周围区域存在的重大危险源分布情况；
- (7) 确定泄漏时间或预计持续时间；
- (8) 实际或估算的泄漏量；
- (9) 气象信息；
- (10) 泄漏扩散趋势预测；
- (11) 明确泄漏可能导致的后果（泄漏是否可能引起火灾、爆炸、中毒等后果）；
- (12) 明确泄漏危及周围环境的可能性；
- (13) 确定泄漏可能导致后果的主要控制措施（堵漏、工程抢险、人员疏散、医疗救护等）；

(14) 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消防特勤部队、企业救援队伍、防化兵部队等)。

## 6. 应急人员的安全防护

根据危险化学品事故的特点及其引发物质的不同以及应急人员的职责, 采取不同的防护措施: 应急救援指挥人员、医务人员和其他不进入污染区域的应急人员一般配备过滤式防毒面罩、防护服、防毒手套、防毒靴等; 工程抢险、消防和侦检等进入污染区域的应急人员应配备密闭型防毒面罩、防酸碱型防护服和空气呼吸器等; 同时做好现场毒物的洗消工作(包括人员、设备、设施和场所等)。

## 7. 群众的安全防护

根据不同危险化学品事故特点, 组织和指导群众就地取材(如毛巾、湿布、口罩等), 采用简易有效的防护措施保护自己。根据实际情况, 制定切实可行的疏散程序(包括疏散组织、指挥机构、疏散范围、疏散方式、疏散路线、疏散人员的照顾等)。组织群众撤离危险区域时, 应选择安全的撤离路线, 避免横穿危险区域。进入安全区域后, 应尽快去除受污染的衣物, 防止继发性伤害。

## 8. 事故分析、检测与后果评估

当地和支援的环境监测及化学品检测机构负责对水源、空气、土壤等样品就地实行分析处理, 及时检测出毒物的种类和浓

度，并计算出扩散范围等应急救援所需的各种数据，以确定污染区域范围，并对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估。

## 1.2 非煤矿山事故现场处置措施

### 1. 事故现场应急处置要点

非煤矿山事故常见类型为：边坡坍塌事故、透水事故、冒顶片帮事故、中毒窒息事故、火灾事故、爆破器材爆炸事故、尾矿库溃坝等。发生非煤矿山事故，事故现场指挥部应尽可能采取下列一项或者多项应急处置措施：

- (1) 迅速组织撤出灾区和受威胁区域的人员，同时探明事故类型及发生的地点和范围，查明被困人员，组织营救；
- (2) 根据事故类型迅速采取措施，控制事态的进一步发展；
- (3) 尽快抢修被破坏的巷道或工作面，使原有生产系统尽可能恢复功能，进一步创造抢救与处理事故的条件；
- (4) 迅速调集应急救援物资及食物、饮水，尽可能向被困人员提供生存必须保障；
- (5) 关闭或者限制使用有关场所，中止可能导致危害扩大的生产经营活动以及采取其他保护措施。在火灾、爆破器材爆炸事故现场，应严禁明火，禁止或者限制使用能产生静电、火花的有关设备、设施；
- (6) 采取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件的必要措施。

### 2. 边坡坍塌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确定边坡坍塌事故发生的位置和范围；
- (2) 迅速组织撤出灾区和受威胁区域的人员；

- (3) 明确事故发生地的工程地质条件、岩土性质，台阶与边坡的设计参数及相关气候条件；
- (4) 明确事故地点的危险因素，尤其是存在的浮石、险石；
- (5) 明确所需的边坡坍塌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6) 确定清除危险源的基本方法；
- (7) 确定受灾人员救助方案；
- (8) 在抢救、处理过程中，必须有专人检查、监视边坡情况，防止二次坍塌、事故扩大。

### 3. 透水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确定透水事故发生的地点和范围；
- (2) 迅速撤出灾区人员，并规定受到透水威胁地点的所有人员安全撤退的路线；
- (4) 明确透水地点的水文地质及气候条件；
- (5) 明确透水矿井作业范围内的的井区、采空区、积水区等的相关参数及井下主要排水设备的情况；
- (6) 尽快判明水源情况，立即关闭巷道防水门、封堵防水墙、其它防控水闸门等，保证排水设备不被淹没，根据水情决定是否切断现场电源，防止水中带电伤人，电气设备短路烧坏；
- (7) 排水能力不足时，应增加水泵和管路（包括利用其它管路作临时排水管）；
- (8) 针对具体情况迸行阻水，如有泥砂涌出时，应建筑滤

水墙，并规定滤水墙的建筑位置和顺序；

- (9) 明确防止二次透水的措施，防止扩大事故；
- (10) 明确所需的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11) 明确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及物资保障；
- (12) 确定井下排水及受困人员救援方案；
- (13) 在抢救、处理过程中，必须有专人检查、监视透水矿井外部水系状况，防止洪流、河水及地下水持续灌入井下。

#### 4. 冒顶片帮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确定事故发生区域范围和被埋压、堵截的人数和位置，并分析抢救、处理条件；
- (2) 明确事故发生地点的地质条件、岩土性质及巷道、工作面的相关设计参数；
- (3) 迅速恢复冒顶区的正常通风，必要时利用压风管、水管或打钻孔向被埋压或截堵的人员供给新鲜空气；
- (4) 必须坚持由外向里，加强支护，清理出抢救人员的通道，必要时可开掘通向遇险人员的专用巷道；
- (5) 抢救中，禁止用爆炸的方法处理阻碍的大块岩石，应尽量避让，如果因大块岩石威胁遇险人员，可用石块、木头等支撑使其稳定，也可用千斤顶等工具移动大石块，但应尽量避免破坏冒落岩石的堆积状态；
- (6) 在抢救、处理过程中，必须有专人检查、监视顶板两

帮情况，防止二次事故发生。

## 5. 中毒窒息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1) 施救人员必须配备使用、防毒设施，保证施救者自身安全；

(2) 明确中毒窒息原由（有害气体的来源），迅速撤出灾区人员，抢救遇险人员；

(3) 明确通风线路，加强对充满有害气体的主要巷道通风，应急小组根据需要决定是否反风。

(4) 及时撤出因正常通风或反风而受到有害气体威胁区域的人员，准备处理事故所必需的设备、材料；

(5) 在抢救、处理过程中，必须有专人检测有害气体浓度等情况，防止发生次生、衍生事故。

## 6. 火灾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1) 在起火原因、火区范围查明之前，施救人员必须配备使用、防毒设施，保证施救者自身安全；

(2) 迅速组织撤出灾区和受威胁区域的人员；

(3) 探明火区地点、范围和尽可能找到起火原因；

(4) 迅速切断灾区电源；

(5) 采取措施防止火区和火灾中产生的各种有毒有害气体向其他巷道和工作面蔓延；

(6) 慎重选用灭火方法；

- (7) 在整个抢救和处理过程中，必须有专人严密监测有害气体及风向的变化，防止出现中毒窒息等次生衍生事故；
- (8) 明确通风线路，根据需要决定是否反风。
- (9) 明确所需的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10) 明确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及物资保障；
- (11) 确定受困人员救援方案。

## 7. 爆破器材爆炸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迅速组织撤出灾区和受威胁区域的人员；
- (2) 确定事故发生的地点和范围；
- (3) 迅速切断灾区电源；
- (4) 明确爆炸地点的周围环境，特别要查明有无引爆其它爆炸源、火源、有毒有害气体液体泄漏等；
- (5) 排除现场危险物品，特别是附近易燃易爆物品；
- (6) 确定爆炸后危险因素（火灾、有毒气体产生、大面积塌方、坍塌等）控制措施；
- (7) 明确所需的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8) 明确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及物资保障；
- (9) 确定受困人员救援方案。

## 8. 尾矿坝溃坝垮坝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确定事故发生的地点和影响范围；
- (2) 迅速组织撤出尾矿库溃坝影响范围内的居民及人员；

(3) 封锁事故现场和危险区域，设置警示标志，同时设法保护周边重要生产、生活设施，防止引发次生的安全事故和环境事故；

(4) 掌握事故所在地的水文地质、气候条件及尾矿库相关设计参数；

(5) 明确所需的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6) 明确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及物资保障；

(7) 进行技术分析，确定抢险救援方案；

(8) 保护国家重要设施和目标，防止对江河、湖泊、交通干线等造成影响；

(9) 在抢险过程中，必须有专人检查、监控尾矿库状况。防止二次事故发生。

## 9. 应急人员的安全防护

根据非煤矿山事故的特点及应急人员的职责，采取不同的防护措施：应急救援指挥人员、医务人员和其他不进入工作面区域的应急人员一般配备制式服装和安全帽矿用靴即可；工程抢险、消防、侦检和救护队员等进入井下区域的应急人员应配备安全头盔、密闭型防毒面罩、救援防护服、空气呼吸器和防爆工具等。

## 10. 事故分析、检测与后果评估

相关科技支撑机构负责及时检测有毒有害气体浓度，计算地

质变化等应急救援所需的各种数据，以确定事故影响区域范围，并对事故造成的地质、矿区环境影响进行评估。

## 1.3 烟花爆竹事故现场处置措施

### 1. 事故现场应急处置要点

烟花爆竹事故常见类型为：火灾事故、爆炸事故。发生烟花爆竹事故，事故现场指挥部应尽可能采取下列一项或者多项应急处置措施：

- (1) 组织周围群众撤离危险区域，维持现场秩序；
- (2) 查明危险源，封锁事故现场和危险区域。疏散撤离现场人员，设置警示标志，严禁一切火源、电源，防止静电火花，并尽量将易燃易爆物品搬离危险区域，防止次生衍生事故；
- (3) 尽快恢复被破坏的交通、通讯等公共设施，同时对事故进行保护，进一步创造抢救与处理事故的条件；
- (4) 设置警戒线，划定安全区域，必要时向周边居民发出警报；
- (5) 依托乡村卫生院，迅速提供医疗救治，调集必要的物资及食物、饮水，尽可能向受灾人员提供生存必须保障；
- (6) 清除事故现场周边易燃品等杂物，建立防火隔离带，防治火势蔓延；
- (7) 及时制定事故的抢险救灾方案，并组织实施。根据烟花爆竹事故突发、迅速、冲击波强，以爆炸燃烧为主，易产生二次爆炸的事故特点，密切监控事态发展，排除导致事态进一步恶化的险情。

## 2. 烟花爆竹火灾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迅速组织撤出灾区和受威胁区域的人员；
- (2) 探明火区地点、范围和尽可能找到起火原因；
- (3) 迅速切断火区电源；
- (4) 设置警示线，封锁危险区域；
- (5) 采取措施防止火区和火灾中产生的各种有毒有害气体扩散蔓延；
- (6) 确定重点防护目标（原料库、成品仓库等），防止出现爆炸事故；
- (7) 明确所需的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8) 明确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及物资保障；
- (9) 确定灭火方案；
- (10) 在整个抢救和处理过程中，必须有专人严密监测二氧化硫、一氧化碳和氮氧化物等有害气体的浓度及风向的变化，防止风流逆转，出现中毒窒息事故。

## 3. 烟花爆竹爆炸事故处置方案要点

- (1) 迅速组织撤出灾区和受威胁区域的人员；
- (2) 确定爆炸事故发生的地点和范围；
- (3) 迅速切断灾区电源；
- (4) 设置警示线，封锁危险区域；
- (5) 采取措施防止爆炸产生的各种有毒有害气体扩散；

- (6) 确定重点防护目标（原料库、成品仓库等），防止出现二次爆炸事故；
- (7) 明确所需的事故应急救援处置技术和专家；
- (8) 明确可能需要调动的应急救援力量及物资保障；
- (9) 在整个抢救和处理过程中，必须有专人严密监测二氧化硫、一氧化碳和氮氧化物等有害气体的浓度及风向的变化，防止风流逆转，出现中毒窒息事故。

#### 4. 应急人员的安全防护

根据烟花爆竹事故的特点及其引发物质的不同以及应急人员的职责，采取不同的防护措施：应急救援指挥人员、医务人员和其他不进入事故影响区域的应急人员一般配备过滤式防毒面罩、防护服、防毒手套、防毒靴等；工程抢险、消防和侦探等进入事故影响区域的应急人员应配备密闭型防毒面罩、重型防护服和空气呼吸器等；同时做好现场毒物的洗消工作（包括人员、设备、设施和场所等）。

#### 5. 群众的安全防护

组织和指导群众就地取材（如毛巾、湿布、口罩等），采用简易有效的防护措施保护自己。根据实际情况，制定切实可行的疏散程序（包括疏散组织、指挥机构、疏散范围、疏散方式、疏散路线、疏散人员的照顾等）。组织群众撤离危险区域时，应选择安全的撤离路线，避免横穿危险区域。

## 6. 事故分析、检测与后果评估

相关技术支持机构负责对空气就地实行分析处理, 及时检测出毒气体的种类和浓度, 计算出扩散范围等应急救援所需数据, 确定污染区域范围, 对事故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估。

## 1.4 火灾事故现场处置措施

依据《禹州市火灾事故应急预案》，制定下列应急处置措施：

按照先控制、后消灭，集中兵力、准确迅速，攻防并举、固移结合的作战原则，果断灵活地运用堵截、突破、夹攻、合击、分割、围歼、排烟、破拆、封堵、监护、撤离等战术方法，科学有序地开展火灾扑救行动。

1. 火情侦察。到达火场后，应当立即组织火情侦察，并将侦察工作贯穿于火灾扑救的全过程。通常情况下，火情侦察可以采取外部观察、询问知情人、利用消防控制中心侦察监控、深入内部侦察、仪器探测等方法进行。火情侦察应当查明下列情况：

（1）有无人员受到火势威胁，人员数量、所在位置和救援方法及防护措施；

（2）燃烧的物质、范围、火势蔓延的途径和发展趋势以及可能造成的后果；

（3）消防控制中心和内部消防设施启动及运行情况，现场有无带电设备，是否需要切断电源；

（4）起火建（构）筑物的结构特点、毗连状况，抢救疏散人员的通道，内攻救人灭火的路线，有无坍塌危险；

（5）有无爆炸、毒害、腐蚀、忌水、放射等危险物品以及可能造成污染等次生灾害；

（6）有无需要保护的重点部位、重要物资及其受到火势威

胁的情况。

2. 战斗展开。根据火场情况，可以采取下列战斗展开形式：

(1) 准备展开：从建筑外部看不到燃烧部位和火焰时，指挥员应当在组织火情侦察的同时，命令参战人员占领水源，将主要战斗装备摆放在消防车前，做好战斗展开的准备；

(2) 预先展开：从建筑外部能够看到火焰和烟雾时，指挥员在组织火情侦察的同时，命令参战人员携带战斗装备接近起火部位，铺设水带干线供水，做好进攻准备；

(3) 全面展开：基本掌握火场的情况后，指挥员应当确定作战意图，果断命令参战人员立即实施火灾扑救。

3. 力量部署。根据火场情况，主要灭火力量应当部署在下列重点部位：

(1) 有人员受到火势威胁的地点及抢救、疏散的路线；

(2) 可能引起爆炸、毒害物质泄漏的部位；

(3) 重要物资受到火势威胁的部位；

(4) 火势蔓延方向以及可能造成重大损失的部位；

(5) 参战力量实施内攻救人灭火的部位；

(6) 毗邻建筑受到火势威胁的部位。

4. 人员抢救。当火场遇有人员受到火势威胁时，应当迅速抢救疏散，采取相应的灭火措施，并按照下列要求抢救人员：

(1) 充分利用建筑物的安全疏散通道、安全出口、疏散楼

梯、消防电梯、外墙门窗、阳台、避难层（间）等途径和举高消防车、消防梯，以及其他一切可以利用的救生装备进行施救；

（2）采取排烟、防毒、射水等措施，减少烟雾、毒气、火势对被困人员的威胁；

（3）稳定被困人员的情绪，防止跳楼或者因拥挤踩踏造成人员伤亡；

（4）进入燃烧区抢救被困人员时，应当仔细搜索各个部位，做好记录，防止遗漏；

（5）对被救者采取防毒保护措施，对在救助过程中和已抢救疏散出的危重伤员应当由具备急救资质的人员进行现场急救，对遇难人员也应当及时搜寻、妥善保护。

5. 疏散物资。火灾扑救中，应当按照下列基本要求，积极疏散和保护物资，努力减少损失：

（1）遇有易燃易爆物品或者贵重仪器设备、档案资料以及珍贵文物受到火势威胁时，应当首先予以疏散；受到火势威胁的物资和妨碍救人灭火的物资也应当予以疏散；

（2）对难以疏散的物资，应当采取冷却或者使用不燃、难燃材料遮盖等措施加以保护；

（3）疏散物资应当在指挥员的统一指挥和起火单位负责人、工程技术人员的配合下，根据轻重缓急有组织地进行；

（4）从火场抢救出来的物资应当指定放置地点，指派专人

看护，严格检查，防止夹带火种引起燃烧，并及时清点和移交。

6. 现场排烟。根据救人、灭火的实际需要，应当按照下列基本要求，迅速采取正确的排烟措施，防止烟气对人员构成威胁和火势扩大：

（1）排烟前，应当查明火源的位置、火势蔓延的方向、烟雾扩散的范围，视情在烟雾流经的部位设置防御力量；

（2）应当尽量利用建筑物内部的防、排烟系统和移动排烟设备进行防烟、排烟；

（3）利用建筑物的外墙门窗、阳台等途径进行自然排烟时，应当注意风向，防止造成火势扩大蔓延；

（4）利用破拆、喷雾水流、移动排烟设备等方法进行人工排烟时，应当注意安全。

7. 现场破拆。根据灭火战斗行动的实际需要，应当按照下列基本要求，依法合理实施破拆：

（1）为查明火源和燃烧的范围，以及抢救人员和疏散重要物资需要开辟通道时，可以对毗邻火灾现场的建（构）筑物、设施进行破拆；

（2）当火势迅速蔓延难以控制时，可以在火势蔓延的主要方向，根据火势蔓延的速度，选择适当位置拆除毗邻火灾现场的可燃建（构）筑物，开辟隔离带，阻断火势蔓延；

（3）当发生火灾的建筑物或者局部出现倒塌的危险，直接

威胁人身安全、妨碍灭火战斗行动时，可以进行破拆；

（4）当发生火灾的建筑物内部聚集大量的高温浓烟时，为改变火势发展蔓延方向，定向排除高温浓烟，便于救人、灭火，应当选择不会引起火势扩大的部位进行破拆；

（5）在破拆建（构）筑物时，应当注意承重构件，防止因误拆造成建（构）筑物倒塌；在有管道设备的建（构）筑物内部破拆时，应当注意保护管道，防止因管道损坏造成易燃可燃液体、气体以及毒害物质泄漏；

（6）在破拆建（构）筑物和设施过程中，应当划出安全警戒区，设置安全警戒哨，并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

8. 现场供水。火场供水应当按照下列基本要求，正确使用水源，确保重点、兼顾一般、力争快速不间断：

（1）就近占据水源，集中主要的供水装备保证火场主攻阵地特别是内攻救人灭火力量的供水；

（2）使用市政消火栓供水时，应当根据给水管网的形状、直径和压力确定消火栓的使用数量；当火场供水压力不足时，应当通知供水部门增大水压；

（3）根据消防车泵的技术性能和水源与火场的距离，合理选择直接供水、接力供水或者运水供水的方式，并尽量使用大口径水带铺设供水干线；寒冷地区冬季灭火供水时，应当防止供水线路结冰冻结；

(4) 在市政消火栓不能满足火场供水时，应当充分利用天然水源和蓄水池、水井等水源设施供水；

(5) 当多层、高层建筑物或者地下工程、生产装置发生火灾时，应当尽量使用固定消防给水系统供水，同时利用移动装备供水。

9. 减少污染。火灾扑救中，应当按照下列基本要求，科学确定和使用灭火剂，尽量减少水渍损失和环境污染：

(1) 根据扑救火灾的需要和灭火进程以及燃烧物状况，正确选定灭火剂、喷射器具以及供给强度；在确保消防员安全的情况下，尽量接近火点喷射；

(2) 在有珍贵文物、贵重仪器、图书、档案资料等场所发生火灾时，严禁盲目射水；忌水物质储存场所发生火灾时，严禁射水灭火；

(3) 对因灭火用水过多可能造成建筑物、堆垛倒塌，船体倾覆和水渍等危害的，应当及时进行防排水作业，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4) 水渍损失，并组织起火单位及有关部门注意污水排放处置，防止造成水体污染。

10. 安全防护。火灾扑救中，应当按照下列基本要求，做好参战人员的安全防护，严防人员伤亡：

(1) 进入火场的所有人员，应当根据危害程度和防护等级，

佩戴防护装具，并经安全员检查、登记；进入火场后应当合理选择进攻的路线、阵地，严格执行操作规程；

（2）在可能发生爆炸、毒害物质泄漏、建筑物倒塌和可燃液体沸溢、喷溅，以及浓烟、缺氧等危险的情况下进行救人灭火时，应当组成精干作业组，设置安全观察哨，尽量减少现场作业人员，布置水枪掩护，留有备用力量，严禁擅自行动；

（3）在需要采取关阀断料、开阀导流、降温降压、点火放空、紧急停车等措施时，应当掩护配合起火单位工程技术人员实施，严禁盲目行动；

（4）对火场内带电线路和设备应当视情采取切断电源或者预防触电的措施；

（5）当火场出现爆炸、轰燃、倒塌、沸溢、喷溅等险情征兆，而又无法及时控制或者消除，直接威胁参战人员的生命安全时，现场指挥员应当果断迅速组织参战人员撤离到安全地带并立即清点人数，视机再组织实施灭火救援行动。

## 11. 清理移交。火灾扑灭后，应当进行下列工作：

（1）全面、细致地检查火场，彻底消灭余火；对石油化工生产装置、储存设备的温度及其周围可燃气体、易燃可燃液体蒸汽的浓度进行检测，并进行相应的处理，防止复燃；同时，应当责成起火单位或者相关单位人员看护火场，必要时留下必需的灭火力量进行监护；

(2) 撤离火场时，应当清点人数，整理装备，恢复水源设施，向事故单位或有关部门进行交接；

(3) 归队后，应当迅速补充油料、器材和灭火剂，调整执勤力量，恢复战备状态，并报告作战指挥中心。

## 1.5 森林火灾现场处置措施

依据《禹州市森林火灾应急预案》，制定下列应急处置措施：

### 1. 先期处置

火灾事故发生后，事发地县（市）、乡镇（街道）立即启动本级火灾事故应急预案，组织实施灭火应急救援，迅速抢救受伤和受困人员，严防次生灾害发生，并按规定迅速、准确将火灾信息和先期处置情况逐级上报至市森林防火应急指挥部办公室。对重大、特别重大火灾事故，各成员单位在市森林防火应急指挥部的统一领导下，启动本系统的行动方案，赶赴火灾现场，开展灭火应急救援工作。

### 2. 处置要点

- (1) 划定警戒区域，实施交通管制，积极疏散围观群众；
- (2) 进行火情侦察，确定火场位置和有无人员被困；
- (3) 通过实地观察、视频监控、瞭望、空中侦察、走访相关人员等措施，全面掌握火线位置和周围地形、地貌、社会环境，依托河流、湖泊、水库、道路等自然阻隔带，制定围控火场的扑救方案。
- (4) 组织专业队开展火灾扑救，专业人员指挥，扑火人员带齐扑火设施设备和个人防火装备，设立观察哨，按既定扑救方案展开灭火战斗，确保扑火人员安全。必要时，可采取开设隔离带、喷洒阻燃剂等措施，风向、位置合适时，也可采取“以火攻

火”的手段，点烧阻隔带。视情调动周边专业森林消防队伍和其他救援力量支援。

（5）检查火场，消灭余火，清点人员和装备。

（6）看守火场，防止复燃。

（7）火灾原因调查及火灾评估。

## 1.6 洪涝灾害现场处置措施

依据《禹州市防汛应急预案》，制定下列应急处置措施：

(1) 防汛抗旱指挥机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办法》视情况宣布本地区进入紧急防汛期，根据需要成立现场指挥机构；

(2) 加强防汛值守，加密预报、监测、会商频次，按照权限调度水利、防洪工程；

(3) 组织干部及群防队伍开展巡逻查险、堤防及闸坝防守、专业队伍开展险情处置等；

(4) 组织危险区群众避险转移，妥善安置转移群众生活，并落实灾区卫生防疫及安全防范措施；

(5) 紧急调拨防汛抢险、救灾物资，视情况请求上一级防汛抗旱指挥部给予物资支援；

(6) 组织动员社会力量参与抢险救援、救灾，派出工作组赶赴现场，指导协助地方开展抢险救援工作；根据性质和危害程度，对重点地区和重点部位实施管制；必要时按照程序请求解放军、武警部队给予支援；

(7) 当洪涝灾害得到有效控制后，可视汛情终止应急响应，宣布结束紧急防汛期；

(8) 紧急处置结束后，组织灾后生产、生活恢复，水毁基础设施修复，尽最大努力减少洪涝灾害带来的损失和影响；

(9) 在洪涝灾害处置过程中强化宣传报道，及时准确、客观全面地通报雨情、汛情、灾情和防汛抗洪、救灾工作开展情况，回应社会关切，强化正面引导，形成良好的舆论氛围。

(10) 开展灾后调查分析评估，总结经验、查找问题，评估洪涝灾害处置过程的各个环节，提出改进意见，提升抗御洪涝灾害的能力和水平。

(11) 险情种类及处置办法：

堤坝漫溢抢险。在堤防临水侧堤肩修筑子堤（埝）阻挡洪水漫堤，常用方法有纯土子堤（埝）、编织袋土子堤、编织袋及土混合子堤等。

渗水抢险。增加阻水层，降低浸润线；临水截渗常用方法有粘土前戗、土工膜等临河侧截渗措施；背水导渗常用方法有砂石导渗沟、土工织物导渗沟等。

管涌抢险。常用方法有反滤围井、无滤减压围井（养水盆）、反滤压（铺）盖、透水压渗台等。

漏洞抢险。漏洞抢险采用“前截后导”的方法，前截常用方法有塞堵法、盖堵法和戗堤法；后导的处理方法与管涌的处理方法相同。

滑坡抢险。在滑坡体坡脚处打桩或堆砌土袋、铅丝石笼固脚，同时对滑坡体上部削坡减载，阻止其继续下滑，并在削坡后采用透水的反滤料还坡。

跌窝抢险。常用的方法有翻筑夯实、填塞封堵、填筑滤料等。

坍塌抢险。常用的方法有护脚固基防冲、沉柳缓溜防冲、挂柳缓溜防冲、土工编织布软体排等。

裂缝抢险。常用的方法有开挖回填、横墙隔断、封堵缝口、土工膜盖堵等。

决口抢险。分立堵、平堵、混合堵三类。立堵是从口门两端断堤头同时向中间推进，通过在口门抛石块、石龙、石枕、土袋等强堵；平堵时利用打桩架桥，在桥面上或用船进行平抛物料堵口；混合堵一般根据口门大小、流量大小确定采取立堵或平堵结合方式。

## 1.7 旱灾现场处置措施

依据《禹州市抗旱应急预案》，制定下列应急处置措施：

- (1) 就近调度水库、闸坝等所蓄的水量；
- (2) 设置临时抽水泵站，开挖输水渠道或者临时在河道沟渠内截水；
- (3) 适时启用应急备用水源或建设应急水源工程；
- (4) 组织向人畜饮水困难地区送水；
- (5) 组织实施人工增雨。
- (6) 压减供水指标；
- (7) 限制高耗水行业用水；
- (8) 限制排放工业污水；
- (9) 缩小农业供水范围或者减少农业供水量；
- (10) 开辟新水源，实施跨行政区域、跨流域调水。

## 1.8 地质灾害现场处置措施

依据《禹州市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制定下列应急处置措施：

1. 组织有关人员和专家赶赴现场，会商研判灾害发展趋势，提出应急处置对策。
2. 及时转移受地质灾害隐患威胁人员，妥善安置受灾群众。
3. 组织协调各类应急救援队伍开展人员搜救和抢险，并做好伤员救治工作。
4. 研判灾害体发展趋势，强化抢险救援现场监测预警，确定预警信号和撤离路线，确保抢险救援人员安全。
5. 开展周边地区隐患排查，对发现的隐患确定影响范围，落实监测预警措施。
6. 组织实施应急排险工作，控制、排除灾情及其次生险情，抢修和维护道路、通信及供水、供电、供气等公共设施。
7. 协调救灾资金和基本生活物资，做好现场人员卫生防疫、生活保障等工作，保障群众基本生活。
8. 做好有关路段的交通管制和疏导工作，组织警力维护灾区社会治安秩序，保卫重要目标。
9. 及时发布灾情信息，做好舆论引导工作。

## 1.9 地震灾害现场处置措施

依据《禹州市地震应急预案》，制定下列应急处置措施：

- (1) 出动飞行器开展灾情航空侦察，获取灾情信息。
- (2) 做好通信保障应急，尽快恢复受到损坏的通信设施，协助保障应急救援指挥通信畅通。
- (3) 发动基层干部群众开展自救互救，组织基层抢险救灾队伍开展人员搜救、医疗救护，
- (4) 开放应急避难场所，及时转移和安置受灾群众，防范次生灾害；
- (5) 派遣消防救援队伍、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医疗卫生救援队、地震现场工作队等各类专业抢险救援队伍，协调解放军和武警部队派遣专业队伍，赶赴灾区抢救被压埋幸存者和被困群众。
- (6) 组织调运救灾帐篷、生活必需品等救灾物资和装备。
- (7) 支援灾区开展伤病员和受灾群众医疗救治、卫生防疫、心理援助工作，根据需要组织实施跨地区大范围转移救治伤员，恢复灾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和秩序。
- (8) 组织抢修通信、电力、交通等基础设施，保障抢险救援通信畅通、电力供应以及救灾人员、物资交通运输畅通。
- (9) 指导开展重大危险源、重要目标物、重大关键基础设施隐患排查与监测预警，防范次生衍生灾害。对已经受到破坏的，

组织快速抢险救援。

(10) 派出地震现场监测与分析预报工作队伍, 布设或恢复地震现场测震和前兆台站, 密切监视震情发展, 指导做好余震防范工作。

(11) 协调加强重要目标警戒和治安管理, 预防和打击各种违法犯罪活动, 指导做好涉灾矛盾纠纷化解和法律服务工作, 维护社会稳定。

(12) 请求国务院派遣国家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调遣邻省地震灾害紧急救援队或组织有关部委对灾区进行紧急支援。

(13) 视情实施限制前往或途经灾区旅游措施, 建议国务院实施跨省(区、市)和干线交通管制等应急措施。

(14) 组织统一发布灾情和抗震救灾信息, 指导做好抗震救灾宣传报道工作, 正确引导国内外舆论。